

##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98年11月施政報告

### 壹、重要施政成果

#### 一、提昇職場安全，降低職業災害：

##### (一)加強勞動檢查部分：

1. 本(11)月勞動檢查總檢查量3,078場次(包含安全衛生檢查2,684場次、勞動條件檢查394場次)。
2. 98年11月20日函請本府工務局、文化局、捷運局、財政局、交通部高公局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中華郵政公司等7個機關，加強督導所屬單位發包工程之勞工安全衛生，以避免職業災害發生。
3. 98年11月10日至11月30日完成本市6家大專院校實驗室化學危害通識及災害預防輔導檢查。

##### (二)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：

1. 辦理「1小時護1生」即時性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營造業計28場次、382人參加；外牆清洗業5場次、17人參加；裝修業4場次、57人參加。其中11月27日係針對2010臺北國際花博營造工地勞工，於本局勞動檢查處辦理1小時護1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，計15家事業單位、40人參加。
2. 98年11月4日假中華電信公司(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)舉辦「臺北市98年製造業等屋頂墜落預防觀摩會」，共計104人參加。

##### (三)發行「勞動安全電子報」：

1. 98年11月20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23期，內容有最新訊息、法規簡介、職業災害省思、教育訓練和宣導會訊息及充電小站等主題，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

勞工、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4,943人。

2. 本（11）月發佈7則即時電子報，內容包括職災快訊和防災對策及建議事項。發送對象為本市事業單位勞工、安全衛生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等計45,894人次。

貳、創新措施：無

參、未來施政重點

- 一、以電子報提供法令、職業災害原因及改善措施等即時資訊，建構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夥伴關係。
- 二、管理申請從寬，抽查檢查從嚴，提高優惠誘因，並隨時監督檢查事業單位設施設備或原事業單位履行協議組織責任，以落實自主管理與監督檢查並重。
- 三、分級勞動檢查、貫徹週期不定時複查，讓事業單位隨時有被檢查之準備，隨時做好自主安全檢查。
- 四、重視勞工安全教育訓練，期待人人「勤勞安」、「保安康」，共同打造安全舒適之職場環境。